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4-038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童继红先生、张昊玳女士、舒恺先生、刘云华先生、陈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余伟平先生、徐静女士和石建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徐静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余伟平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证明；徐静女士、石建宾先生已完成独立

董事履职学习平台培训学习。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三）董事会换届选举方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8 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上述董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董事均没有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公司将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吴瑗嫫女士、钱红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均没有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公司将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换届事宜，其中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市场禁入措施；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专业经验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附件：

1、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童继红先生：

童继红，男，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0年8月至1998年6月，历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硫酸厂技术员、副主任、总工程师；1998年7月至2011年3月，历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3月至今，历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创新发展部部长、总工程师；2017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童继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处担任董事外，与公司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云华先生：

刘云华，男，197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科员；1998年8月至2004年7月，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主管；2004年8月至2005年7月，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年8月至今，历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15年至今，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刘云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处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外，与公司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昊玳女士：

张昊玳，女，1988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中航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转包财务处主管，现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资深主管；2022年8月至2023年11月，任公司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张昊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舒恺先生：

舒恺，男，199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6月至2023年3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一级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资深主管；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舒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刚先生：

陈刚，男，1969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0年7月至2005年11月，历任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设备科工程师、车间主任、机动科科长；2005年11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4月，任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特种气体项目筹备组组长；2014年12月至2017年11月，任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19年4月，任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职工董事；2021年2月至2021年5月，任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董事。

截至目前，陈刚先生通过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104.39万股，除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处担任委派代表外，与公司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余伟平先生：

余伟平，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1993年8月至2001年8月任中国华润总公司开发部业务经

理；2006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北京市中策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1月至2012年5月，历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7年5月，任北京大悦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5月至今，任北京锦略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现任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星星冷链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余伟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静女士：

徐静，女，198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澳洲注册会计师。2011年6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讲师。

截至目前，徐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石建宾先生：

石建宾，男，199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今，历任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专员、政策服务部副部长、秘书长助理、副秘书长；2023年12月至今，任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石建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瑗鲡女士：

吴瑗鲡，女，198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4月，任衢州口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报关部报关经理；2009年9月至2012年6月，任衢州市银行业协会秘书处副秘书长；2012年7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衢州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新支行综合柜员；2016年4月至今，任衢州市柯城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内审法务；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吴瑗鲡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衢州市柯城区盈川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处担任监事外，与公司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钱红东先生：

钱红东，196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8月至2005年4月，任兰溪农药厂技术员、销售员；2005年5月至2015年4月，任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建设科主管；2015年5月至2017年12

月，任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总监；2018年1月至2021年6月，任中巨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部总监；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建设部总监。

截至目前，钱红东先生通过衢州恒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42.72 万股，与公司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